

臺灣省通志館顧問委員會感言

黃純青

古人多不視方志爲史。自最初方志華陽國志以來，流行漸孳。省有省志，縣有縣志。迨清章學誠於方志極爲注重，遂推之上躋史列。今日之治國史者，以爲我國版圖廣大，各地區發展變遷，前後懸殊，深感分地專史之必要。誠能將全國分爲數大區，每區再加細分，精密研究，以供綜合部分而達全體之用，必能用力小而成效大。觀乎民國十八年所頒行修志事例概要，旋於三十五年復頒行地方志書纂修辦法，同年更有各省市縣文獻委員會組織規程，可知政府如何重視方志，一再增補組織使其完備，以期國史之大成。是則臺灣省通志，不特負有本省地方專史之使命，於全體之國史，亦自負其涓埃貢獻之責任，不容輕率從事者也。

本省光復，際週三載。黎元蘇息，百廢待興。省政府魏主席伯聰，關心政化，意達今須從考古，乃開辦臺灣省通志館以徵文獻。原夫本省文獻，清光緒乙未以還，頗有府志，縣志，與未完成通志稿，以及各家雜錄等作，顧世隔事遙，文明未著，所述多陋而寡要，略而不詳。割地以後，五十年中，日人會集錄舊志雜記，增入現代文化諸部門，褒然成帙。其苦心搜採，有足多者。而其成見在胸，立言歪曲，久爲我族所憤疾。尙有荷蘭人，德人，法人，英人等有關臺灣諸小著，亦各有其觀點。由今日觀之。上述諸著錄，僅足爲優良參考資料之一部。故本志所據，除竭力蒐集前代文獻外尤宜嚴加甄別，參以採訪所得口碑，事實物證等，衡量取捨，以期無悖。蓋本志不惟當爲垂耀百代之信史，更應採取科學方法，包括現代文化各部門以總攬之。使夫世界之凡有心研究臺灣者，均須倚此爲最良之引導；他日本志畢編，實即臺灣文獻總匯之第一次完成。惟在乎同人之共勉之而已。

古之修史，類多竭一人之身力，畢生從事而成一家之言。司馬光之輯通鑑也，先成長編，爲輯纂準繩，其後李燾因之。司馬氏長編之作，實集其多數門人友生之力而後成，是爲合衆人工作以編史之濫觴。爾來歷朝國史館及官備方志，遂多繁能編纂，廣徵專家，期以各盡所長，綜合成史。今各地之通志館，亦莫不然。本省通志館之設立也，伯聰主席本集思廣益精神既廣徵諸編纂矣，猶恐不足，乃更置顧問委員會，用以旁蒐遠羅，期無遺材。顧問委員所負任務爲：

- 一 協助及計劃通志館進行事宜
- 二 研究有關通志館進行事宜
- 三 供給通志各種資料
- 四 審議通志館編纂志稿

夫進行之計劃及研究，本全館同人所共用心，供給通志資料，復爲人所均思努力，而特揭爲顧問委員會任務者，良由諸編纂等，修稿多忙，第就既定計劃逐步進行，與就既得資料，選別編著已有日不暇給之勢。卽或編纂中，有能並顧及之者，亦恐遺漏終所不免。故特再由顧問委員，專責事此，以臻完善。至於審議志稿，則又以執筆之人必先具有其主觀以成編。使其自作自評，究不如純由客觀者審議之，爲能覈得其實。前列四項顧問委員會任務之本意，竊以爲實繫於斯。由此益見當局關乎本志之成功，極昭慎重。本志既負重大之使命，具有完密之組織，且網羅地方人材殆盡。志成之日，苟無以實現其理想，將奚持以謝天下？同人應如何構誠眼勉，孜孜敢或懈哉？茲值館刊創始，感懷切逼，於是乎言。